

2023年度

醴陵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醴陵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关于2023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

醴陵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概况

一、部门职责

根据《中共株洲市委办公室、株洲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醴陵市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株办〔2019〕14号）、《关于醴陵市机构改革涉改科级事业单位调整的批复》（株编办〔2019〕10号）《中共醴陵市委办公室、醴陵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醴陵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醴办〔2019〕30号）。醴陵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全面落实省委、株洲市委和市委关于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的部署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有关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参与新型城镇化工作，指导住房建设和住房制度改革；负责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执法。

（二）负责拟订市公共租赁住房保障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和相关措施。负责组织和监督公共租赁住房筹集、资格审核、配租、租赁补贴和运营管理等工作；负责城区内直管公房管理工作。

（三）指导和管理全市建筑活动。承担全市建筑市场监管管理职责；指导和监督建筑市场准入；负责全市建筑业企业的资质报批和管理；负责建筑市场劳务管理；负责建设工程施工许可、招标投标监管和招标代理机构管理；指导和监督各类工程建设标准定额的实施和工程造价、计价。

（四）负责监督管理全市勘察设计活动。参与城乡规划的编制工作；负责全市勘察设计和咨询单位资质申报初核；负责全市建设工程项目初步设计合并审查、概算审查和施工图审查备案。

(五)承担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房地产市场职责。负责全市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负责全市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管理。负责规范全市房产交易行为；指导城市棚户区改造工作；负责管理和指导全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

(六)负责全市房屋建筑、装饰装修、市政基础和公用设施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和房屋安全管理工作。负责组织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的合并验收；负责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的竣工验收及备案工作；负责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的管理工作；组织或参与建设工程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负责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核、消防验收、备案和抽查工作。

(七)负责编制全市市政基础设施建设中长期规划和年度项目建设计划并监督执行；指导全市海绵城市建设工作；负责城市供水、排水和燃气等市政公用事业监督管理及行政许可工作；负责城市供水、计划用水、节约用水、城市燃气、生活污水处理及其附属设施的发展规划并监督实施。

(八)负责指导全市村镇建设工作。参与编制全市村镇建设总体规划和城镇体系规划；指导农民自建低层住宅和农村危房改造工作；指导小城镇和村庄人居环境的改善工作；指导传统村落（民居）保护发展。

(九)贯彻落实建筑节能政策；负责组织建筑行业重大科技成果的推广应用；组织重大建筑节能项目的实施；负责新型墙体材料、散装水泥和预拌混凝土等建筑材料使用的监督管理；指导城建档案和城市建设地下管线工程档案管理工作；负责全市智能建筑工程监督管理工作。

(十)负责全市物业管理活动的监督管理。指导建立全市各级物业管理体系；指导和监督全市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等的使用；指导和监督白蚁防治工作。

(十一) 拟订行业人才发展规划，指导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人才队伍建设；负责城乡建设、房地产领域信息、统计、市场研究、科技研究和诚信体系建设工作。

(十二) 负责有关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应诉工作，受理和调处职能管辖范围内的信访、投诉和纠纷。

(十三) 完成市委、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四) 职能转变。将市公安局消防大队负责的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相关职责划入市住建局。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 内设机构设置。醴陵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内设机构 13 个包括：办公室、人事教育股、计划财务股、法规股（行政审批股）、建筑业管理股（建筑节能与科技股）、市政工程管理股（公用事业管理股）、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股、勘察设计管理股、村镇建设管理股、招标投标管理股、建设工程消防验收股、城市更新股、住房管理股。

(二) 决算单位构成。醴陵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醴陵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醴陵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4,804.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58.0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450.38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105.8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25.8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0.6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2,235.68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6,338.6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7,341.9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3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360.74	本年支出合计	58	16,360.7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16,360.74	总计	62	16,360.74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 醴陵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6,360.74	16,254.85	0.00	0.00	0.00	0.00	105.8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8.01	158.0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8.01	158.0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8.01	158.0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5.81	225.8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8.12	128.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14	9.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8.98	118.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97.69	97.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97.69	97.6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66	30.6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66	30.6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66	30.66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235.68	2,235.68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2,235.68	2,235.68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2,235.68	2,235.6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338.68	6,232.79	0.00	0.00	0.00	0.00	105.8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487.95	3,382.06	0.00	0.00	0.00	0.00	105.89
2120101	行政运行	1,843.55	1,843.5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160.00	1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484.40	1,378.51	0.00	0.00	0.00	0.00	105.89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396.35	1,396.3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396.35	1,396.35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 醴陵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 万元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450.38	1,450.3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450.38	1,450.3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00	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00	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341.90	7,341.9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7,240.65	7,240.6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143.50	143.5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6,004.51	6,004.5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092.63	1,092.6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8.25	98.2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8.25	98.2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299	其他消防救援事务支出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醴陵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合计	1	2	3	4	5	6
	合计	16,360.74	2,212.00	14,148.74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8.01	6.00	152.01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8.01	6.00	152.01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8.01	6.00	152.01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5.81	225.81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8.12	128.12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14	9.14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8.98	118.98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97.69	97.69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97.69	97.69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66	30.66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66	30.66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66	30.66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235.68	0.00	2,235.68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2,235.68	0.00	2,235.68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2,235.68	0.00	2,235.68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338.68	1,848.28	4,490.4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487.95	1,848.28	1,639.67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1,843.55	1,843.55	0.00	0.00	0.00	0.00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160.00	0.00	16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484.40	4.73	1,479.67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396.35	0.00	1,396.35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396.35	0.00	1,396.35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醴陵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1	栏次	2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804.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58.01	158.01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450.38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25.81	225.81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0.66	30.66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2,235.68	2,235.68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6,232.79	4,782.41	1,450.38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341.90	7,341.9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30.00	3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254.85	本年支出合计	59	16,254.85	14,804.46	1,450.38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6,254.85	总计	64	16,254.85	14,804.46	1,450.38	0.00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醴陵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本年支出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4,804.46	2,212.00	12,592.4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8.01	6.00	152.01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8.01	6.00	152.01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8.01	6.00	152.0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5.81	225.81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28.12	128.12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14	9.1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8.98	118.98	0.00	
20808	抚恤	97.69	97.69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97.69	97.69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66	30.66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66	30.66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66	30.66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235.68	0.00	2,235.68	
21103	污染防治	2,235.68	0.00	2,235.68	
2110302	水体	2,235.68	0.00	2,235.6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782.41	1,848.28	2,934.1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382.06	1,848.28	1,533.77	
2120101	行政运行	1,843.55	1,843.55	0.00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160.00	0.00	16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378.51	4.73	1,373.77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396.35	0.00	1,396.35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396.35	0.00	1,396.3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醴陵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00	0.00	4.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00	0.00	4.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341.90	101.25	7,240.65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7,240.65	0.00	7,240.65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143.50	0.00	143.5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6,004.51	0.00	6,004.51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092.63	0.00	1,092.6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8.25	98.2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8.25	98.25	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3.00	3.00	0.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3.00	3.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0.00	0.00	30.00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30.00	0.00	30.00
2240299	其他消防救援事务支出	30.00	0.00	3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 醴陵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 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74.0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65.7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76.36	30201	办公费	45.5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89.87	30202	印刷费	35.92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266.54	30203	咨询费	6.80	310	资本性支出	31.33
30106	伙食补助费	83.94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3.4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9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2.87	30206	电费	11.0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4.4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3.35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98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27.4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57	30211	差旅费	2.29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1.5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42.47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3.07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0.90	30215	会议费	1.23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27.73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92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97.69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24.09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11.49	30226	劳务费	26.86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31.94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8.09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2.30	30229	福利费	26.23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5.27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醴陵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3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3.50		
人员经费合计		1,414.95	公用经费合计				797.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 醴陵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1,450.38	1,450.38	0.00	1,450.38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1,450.38	1,450.38	0.00	1,450.38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450.38	1,450.38	0.00	1,450.38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0.00	1,450.38	1,450.38	0.00	1,450.38	0.00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醴陵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 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本年支出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部门：醴陵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40	0.00	0.00	4.40	0.00	4.40						
4.40	0.00	0.00	0.00	0.00	4.40	4.40	0.00	0.00	0.00	0.00	4.40	4.40	0.00	0.00	0.00	0.00	4.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16360.7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676.65万元，增长4.31%，主要是因为重点项目支出增大。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16360.7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14804.46万元，占90.5%；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1450.38万元，占8.86%；其他收入105.89万元占0.6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合计16360.7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212万元，占13.5%；项目支出14148.74万元，占86.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6254.8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633.8万元，增长4.05%，主要是因为重点项目支出增大。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4804.4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0.48%，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2783.42万元，增长23.15%，主要是因为重点项目支出增大。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4804.4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58.01万元，占1.0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25.81万元，占1.52%；卫生健康（类）支出30.66万元，占0.23%；节能环保（类）支出2235.68万元，占15.1%；城乡社区（类）支出4782.41万元，占32.3%；住房保障（类）支出7341.9万元，占49.59%；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30万元，占0.2%。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4992.47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4804.4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96%，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19.01万元，支出决算为158.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3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运转经费支出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6.33万元，支出决算为9.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企业离休人员支出增加。

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128.9万元，支出决算为118.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养老保险费用支出减少。

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

年初预算为0，支出决算为97.69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死亡。

5、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33.52万元，支出决算为30.6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医疗费用支出增加。

6、节能环保（类）污水防治（款）水体（项）

年初预算为200万元，支出决算为2235.6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1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原因是：城市污水管网项目支出增加。

7、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1187.72万元，支出决算为1843.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5%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原因是：公用类支出增加。

8、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6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重点项目增加。

9、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321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378.5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重点项目减少。

10、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396.35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重点项目增加。

11、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4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增加。

12、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款）农村危房改造（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43.5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农村危房改造项目资金支出增加。

13、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款）老旧小区改造（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6004.51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老旧小区改造项目资金支出增加。

14、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款）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092.63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原因是：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增加。

1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107万元，支出决算数为98.2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原因是：人员减少。

16、住房保障支出（类）城乡社区住宅（款）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原因是：住房保障支出增加。

17、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消防救援事务（款）其他消防救援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0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0%。决算小于预算数的原因是：专项经费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212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414.95万元，占基本支出的63.97%，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退休费、生活补助、救济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797.05万元，占基本支出的36.03%，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4.4万元，支出决算为4.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

与上年相比减少（增加）0万元，减少（增长）0%。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4.4万元，支出决算为4.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与上年相比减少（增加）0万元，减少（增长）0%。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与上年相比减少（增加）0万元，减少（增长）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与上年相比减少（增加）0万元，减少（增长）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4.4万元，占1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4.4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17个、来宾364人次，主要是株洲市住建局来我市开展村镇建设管理工作调研、省住建厅、株洲市住建局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来醴开展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专项督查、考评，株洲市住建局来醴开展农村危房改造和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工作调研、专项督导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主要是保险费、维修费支出，截止2023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450.38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1450.3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1450.38万元；年

未结转和结余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450.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5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城市建设支出增加。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97.0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76.67万元，增长89.6%。主要原因是：自建房整治工作等业务活动增加及办公设备购置和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支出。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1.43万元，用于召开醴陵市城镇燃气安全排查整治工作动员部署、住建系统2023年度工作总结、自建房房屋安全排查整治工作调度会、全市农村房屋重点排查业务培训、离退休干部座谈会议，人数280人；开支培训费27.73万元，用于开展农村房屋建筑工人培训教学，人数180人次、株洲市全市工改系统业务培训、自建房整治系统录入培训、醴陵市事业单位在编工作人员培训，人数210人，无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开支0万元，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571.4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86.2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351.1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134.18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571.4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571.4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关于2023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我局紧紧围绕部门工作职责及实际情况，分解细化工作要求，全面设置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及项目绩效目标。并专门安排财务人员对部门编制的绩效目标、绩效产出指标、绩效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进行指导和审核，坚决把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作为我局的一项重点工作任务，贯穿于部门预算执行过程中。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根据中央八项规定，对“三公经费”、会议费等进行了完善，以绩效目标实现为导向，进一步加强制度建设，提升自评质量，预算绩效管理取得新成效。全年主要工作是：一是抓好绩效目标编制，及时报送绩效目标。二是要求过程可控，加强资金使用过程中的监督。三是深入开展财政拨款支出的绩效评价，对专项经费、重点经费开展重点自评。四是强化评价结果的应用，要求在 2022 年度绩效评价的基础上，开展好 2023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健全绩效管理工作机制，明确分工，努力提高绩效管理工作水平。单位领导干部加强对财政预算资金的管理，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照章办事，没有发生违反财经纪律、违反财务管理制度的情况。2023 年度各项工作取得了较大成绩，基本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

（三）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

- 1、存在赶支出进度，财政预算资金安排不足。
- 2、财务制度执行力有待加强，资金使用计划有待细化。
- 3、部分项目年初设定绩效目标时未考虑到项目实施过程中因不确定因素导致项目部分工作无法开展而适当降低绩效目标，导致实际完成情况未达预期。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 七、“三公经费”支出：指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

第五部分

附件

醴陵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概况

根据《中共株洲市委办公室、株洲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醴陵市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株办〔2019〕14号）、《关于醴陵市机构改革涉改科级事业单位调整的批复》（株编办〔2019〕10号）《中共醴陵市委办公室、醴陵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醴陵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醴办〔2019〕30号）。醴陵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全面落实省委、株洲市委和市委关于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的部署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有关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参与新型城镇化工作，指导住房建设和住房制度改革；负责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执法。

（二）负责拟订市公共租赁住房保障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和相关措施。负责组织和监督公共租赁住房筹集、资格审核、配租、租赁补贴和运营管理；负责城区内直管公房管理工作。

（三）指导和管理全市建筑活动。承担全市建筑市场监管管理职责；指导和监督建筑市场监管；负责全市建筑业企业的资质报批和管理；负责建筑

市场劳务管理；负责建设工程施工许可、招标投标监管和招标代理机构管理；指导和监督各类工程建设标准定额的实施和工程造价、计价。

（四）负责监督管理全市勘察设计活动。参与城乡规划的编制工作；负责全市勘察设计和咨询单位资质申报初核；负责全市建设工程项目初步设计合并审查、概算审查和施工图审查备案。

（五）承担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房地产市场职责。负责全市房地产开发经营管理；负责全市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管理。负责规范全市房产交易行为；指导城市棚户区改造工作；负责管理和指导全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

（六）负责全市房屋建筑、装饰装修、市政基础和公用设施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和房屋安全管理工作。负责组织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的合并验收；负责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的竣工验收及备案工作；负责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的管理工作；组织或参与建设工程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负责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核、消防验收、备案和抽查工作。

（七）负责编制全市市政基础设施建设中长期规划和年度项目建设计划并监督执行；指导全市海绵城市建设工作；负责城市供水、排水和燃气等市政公用事业监督管理及行政许可工作；负责城市供水、计划用水、节约用水、城市燃气、生活污水处理及其附属设施的发展规划并监督实施。

（八）负责指导全市村镇建设工作。参与编制全市村镇建设总体规划和城镇体系规划；指导农民自建低层住宅和农村危房改造工作；指导小城镇和村庄人居环境的改善工作；指导传统村落（民居）保护发展。

（九）贯彻落实建筑节能政策；负责组织建筑行业重大科技成果的推广应用；组织重大建筑节能项目的实施；负责新型墙体材料、散装水泥和预拌

混凝土等建筑材料使用的监督管理；指导城建档案和城市建设地下管线工程档案管理工作；负责全市智能建筑工程监督管理工作。

（十）负责全市物业管理活动的监督管理。指导建立全市各级物业管理体系；指导和监督全市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等的使用；指导和监督白蚁防治工作。

（十一）拟订行业人才发展规划，指导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人才队伍建设；负责城乡建设、房地产领域信息、统计、市场研究、科技研究和诚信体系建设工作。

（十二）负责有关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应诉工作，受理和调处职能管辖范围内的信访、投诉和纠纷。

（十三）完成市委、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四）职能转变。将市公安局消防大队负责的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相关职责划入市住建局。

机构设置：

醴陵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内设机构 13 个包括：办公室、人事教育股、计划财务股、法规股（行政审批股）、建筑业管理股（建筑节能与科技股）、市政工程管理股（公用事业管理股）、质量安全股、勘察设计管理股、村镇建设管理股、招标投标管理股、建设工程消防验收股、城市更新股、住房管理股。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2023年度收、支总计16360.7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676.65万元，增长4.31%，主要是因为重点项目支出增大。

2023年度收入合计16360.7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4804.46万元，占90.5%；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1450.38万元，占8.86%；其他收入105.89万元占0.64%。

2023年度支出合计16360.7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212万元，占13.5%；项目支出14148.74万元，占86.5%；

（一）基本支出

2023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212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414.95万元，占基本支出的63.97%，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退休费、生活补助、救济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797.05万元，占基本支出的36.03%，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1）“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4.4万元，支出决算为4.4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增加）0万元。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4.4万元，支出决算为4.4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增加）0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增加）0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增加）0万元。

- (2) 会议费支出情况: 会议费支出1.43万元比上年增加0.36万元。
- (3) 培训费支出情况: 培训费支出27.73万元比上年减少0.83万元。
- (4) 对单位影响较大的支出: 一是市重点项目、农村危房改造、自建房安全整治工作经费增加。

(二) 工作性重点专项支出

工作性重点专项支出年初预算3529.01万元,本年支付453.83万元,减少3075.18万元,原因是重点专项争取上级资金减少。

(1) 参建三线民工补偿资金: 主要用于省住建厅关于落实参建三线民工补偿工作文件要求,解决市参建三线民工补偿资金。预算19.01万,本年完成15.65万元,比上年减少1.85万元,减少原因是补偿人员减少。

(2) 污水管网及泵站维护: 主要用于污水管网清污及泵站运行用电、设备维护和泵站运行管理。预算200万,本年完成173.48万元,比上年减少25.52万元,减少原因是资金拨付不及时。

(3) 住建专项转移支付: 主要用于争取上级资金转移支付。预算3000万。

(4) 建筑材料造价信息发布及招投标管理工作专项: 主要用于联合市建筑行业协会按每两月编辑一期的《醴陵建设工程造价信息》文件及为了各门类建筑材料的价格调查和收集工作费用,该文件全年共发行500多本,是我市建设工程造价计价的法定依据。预算10万,本年完成10万元。

(5) 施工图审查服务费: 主要用于根据《湖南省建设工程施工图审查管理办法》要求,用于本市区域内各类新建、改建、扩建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消防设计和人防设计审查。预算200万,本年完成221.34万元。其中本年重点专项支付52.44万元,上年结转重点专项支付168.9万元

(6) 自建房安全排查工作经费：主要用于湘办电发关于印发《全省居民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工作及百日攻坚行动方案》的通知要求，对全市其他经营性居民自建房安全整治及非经营性居民自建房安全整治。预算100万，本年完成30万元，主要是因为上级补助收入未安排。

三、部门专项组织实施情况

(一)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进一步完善专项资金管理，从源头入手，落实责任，完善制度，合理使用，加强监管，注重宣传，确保建设项目资金的管理使用高效率。

1、加强领导，增强责任制意识。落实管理责任，成立项目实施领导小组，建立项目管理体系。

2、加强资金管理制度建设。结合部门的实际，制订出各项规章制度，将各项经济活动划分到具体工作岗位，按照岗位确定任务、职责和权限，贯彻执行所制订的相关财务制度，加强制度执行的监督，使城建专项资金的财务管理有章可循。

3、加强资金的支出管理。坚持“专项核算、专人管理、专款专用”的原则，严禁挤占、挪用专项资金。充分认识到项目资金的重要性和特殊性，以高度的责任感和使命感管好用好每一分钱，使资金的安排、使用发挥出最大效益，实现项目目标。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全年绩效目标基本完成，参建三线民工补偿资金、污水管网及泵站维护、建筑材料造价信息发布及招投标管理工作专项等项目基本完成了年初预算绩效目标，提升了人民群众生活环境，社会效益非常明显。施工图审查服务费、自建房安全排查工作经费等专项资金拨付还存在一定难度对重点工作推进有所延迟。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从整体情况来看，我局严格按照年初预算进行部门整体支出，在支出过程中，能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强化财务管理，且建立健全了岗位职责及财务管理制度。根据中央八项规定，对“三公经费”、会议费等进行了完善，单位领导干部加强对财政预算资金的管理，机关干部、职工都严格遵守财经纪律，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照章办事，没有发生违反财经纪律、违反财务管理制度的情况。

1. 预决算公开：按照上级的要求，我局在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对部门预决算在政府网站上进行了公开。

2. 资产管理：我局进一步加强资产的管理，制定了资产管理制度，明确了具体责任人，完善了固定资产档案，严格报批、销审等手续，做好了资产台账登记工作，单位无任何资产流失现象。

3. 内控制度管理：我局制定了财务管理内控制度，按照《财政部关于开展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基础性评价工作的通知》要求，依据《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的有关规定，对本单位的内部控制基础情况进行了评价。

4. 政策采购：所有政府采购都详细制定了方案，严格按方案组织实施，并加强了监督。

2023年度各项工作取得了较好成绩，基本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

1. 资金使用存在赶支出进度，而财政预算资金又安排不足。
2. 财务制度执行力有待加强，资金使用计划有待细化。
3. 部分项目年初设定绩效目标时未考虑到项目实施过程中因不确定因素导致项目部分工作无法开展而适当降低绩效目标，导致实际完成情况

未达预期。

六、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针对上述存在的问题及整体支出管理工作的需要，拟实施的改进措施如下：

- 1、继续从严控制“三公”经费支出，节约一般性支出。
- 2、加强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完善预算绩效目标、指标的设定。
- 3、加强项目开展进度的跟踪，开展项目绩效评价，确保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